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产行业标准

SC/T 1083—2007

诺氟沙星、恩诺沙星水产养殖使用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the Application of Norfloxacin and Enrofloxacin
in Aquaculture

2007-04-17 发布

2007-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渔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水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淡水养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吉林省水产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雅斌、刘艳辉、张祚新、吴永奎、郑伟。

诺氟沙星、恩诺沙星水产养殖使用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氟喹诺酮类药物诺氟沙星、恩诺沙星在水产养殖中的作用与用途、使用原则、用法与用量、注意事项和休药期。

本标准适用于水产养殖中细菌性败血症、肠炎病、赤皮病、打印病、白皮病、白头白嘴病、烂鳃病等相关细菌性疾病的治疗。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兽药管理条例 2004-03-24 国务院

《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 2001-07-29 农业部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休药期 withdrawal time

停止给药日至水产品作为安全食品上市时所间隔的时间。

4 作用与用途

诺氟沙星、恩诺沙星具有抗菌谱广、抗菌能力强、无交叉耐药性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细菌性疾病和支原体感染的治疗。对水产动物的嗜水气单胞菌(*Aeromonas hydrophila*)、温和气单胞菌(*Aeromonas sobria*)、杀鲑气单胞菌(*Aeromonas salmonicida*)、点状产气单胞菌(*Aeromonas punctata*)、鳃弧菌(*Vibrio anguillarum*)、荧光假单胞菌(*Pseudomonas fluorescens*)、柱状嗜纤维菌(*Cytophage columnaris*)等大多数鱼类病原菌均具有良好的抗菌活性。

主要用于治疗鱼类细菌性败血症、烂鳃病、赤皮病、肠炎病、白头白嘴病、打印病、弧菌病等细菌性疾病及甲鱼溃疡病等。

5 使用原则

5.1 经临床和实验室确诊后,允许在技术人员指导下或按照产品使用说明书,使用本类药物对相应疾病进行及时治疗。

5.2 用于治疗水产动物疾病的诺氟沙星、恩诺沙星必须来自具有《兽药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的生产企业,或者具有《进口兽药许可证》的供应商。所用兽药的标签应符合《兽药管理条例》的规定。

5.3 药物的使用应遵循《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规定。原料药不得直接加入饲料中使用,必须制成预混剂后方可添加到饲料中。

5.4 药物的使用要按照规范的用法、用量、使用注意事项等规定,在本规范规定的范围内,根据水生动物品种、规格、病情等因素适当调整。

5.5 休药期不得少于规定时间。

5.6 不得在水体中以泼洒形式用药。

5.7 使用药物时应填写《水产养殖用药记录表》，并保存至该批水产品全部售出后 2 年以上。《水产养殖用药记录表》见附录 A。

6 用法与用量

6.1 内服法

诺氟沙星：按每天每千克鱼体重 30 mg~50 mg 剂量给药，6 h~12 h 给药 1 次，连续给药 5 d。

恩诺沙星：按每天每千克鱼体重 10 mg~20 mg 剂量给药，6 h~12 h 给药 1 次，连续给药 5 d。

6.2 药浴、注射法

药浴或注射，可用于特殊水产动物或特殊需要。药浴浓度为 10 mg/L~20 mg/L，时间为 30 min；注射剂量为每千克鱼体重 10 mg~20 mg，每天注射 1 次~2 次，3 d~5 d 为一个疗程。

7 注意事项

7.1 给药方案依病情、病程而定。

7.2 内服投喂时，水产动物体重为全池所有摄食药饵的水产动物总重量。

7.3 使用本类药物内服防治细菌性疾病时，一般情况下应用水质消毒剂进行水质消毒。

7.4 本类药物不可长期使用，连用 5 d 无效时应改换其他抗菌药物，避免可能引起的细菌耐药性。

7.5 为保护环境，药浴后的废水应做无害化处理。

7.6 本类药物应避免与氢氧化铝等碱性物质同时使用。

7.7 贮存于干燥处，避免阳光直射。

8 休药期

水温在 18℃ 以上时，鲤休药期为 10 d；水温在 18℃ 以下、10℃ 以上时，鲤休药期为 20 d。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水产养殖用药记录表

A.1 用药记录

水产养殖用药记录见表 A.1。

表 A.1 水产养殖用药记录表

序 号				
时 间				
池 号				
用药名称				
用量/浓度				
平均体重/总重量				
病害发生情况				
主要症状				
处 方				
处方人				
施药人员				
备 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水 产 行 业 标 准
诺 氟 沙 星、恩 诺 沙 星 水 产 养 殖 使 用 规 范
SC/T 1083—2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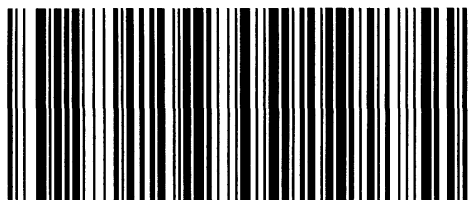
* * *

中 国 农 业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18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26 网址: www.ccap.com.cn)

中 国 农 业 出 版 社 印 刷 厂 印 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各 地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 * *

开 本 880mm×1230mm 1/16 印 张 0.5 字 数 5 千 字
2007 年 6 月 第 1 版 2007 年 6 月 北 京 第 1 次 印 刷
书 号: 16109·1123 印 数: 1~500 册
定 价: 8.00 元



SC/T 1083-2007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举 报 电 话: (010) 65005894